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4
债券代码:124017　债券简称:TCL定转2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TCL定转2"(可转债代码:124017)转股价格为7.88元/股,转股期起止日期:2021年5月31日至2022年11月29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TCL科技")现将2022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概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521号文核准,公司向武汉光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511,508,951股股份、6,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相关资产。同时,向20名特定对象发行了26,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26亿元。

2、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2020年12月1日出具的《证券初始登记确认书》,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所非公开发行的26,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TCL定转2)已完成登记。

3、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2021年3月10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13,546,581,599股为基数(总股本14,030,788,362股减去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不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484,206,763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2元(含税)。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1年5月19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根据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公司调整TCL定转2的转股价格为7.8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5月19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4、TCL定转2的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1年5月31日至2022年11月29日。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2022年第一季度,TCL定转2未发生转股。截至2022年3月31日,TCL定转2剩余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为260,000万元(2,600万张)。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股份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3月31日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12,110,488	4.3627	611,718,990	4.359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418,531,933	95.6373	13,418,923,431	95.6401
三、股份总数	14,030,642,421	100.0000	14,030,642,421	100.0000

注:上表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填列,具体以实际情况为准。

三、咨询

1、主承销券商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755-23835239

2、发行人

名称: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国际E城G1栋10楼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55-33311668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2022年3月31日"TCL科技"股本结构表等。

特此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3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的进展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聚焦半导体显示、半导体光伏及半导体材料业务发展,以"经营提质增效,锻长板补短板,创新驱动发展,加快全球布局"为经营策略,推动科技领域核心战略产业迈向全球领先。大尺寸显示产品价格自2021年三季度出现回调,目前在底部区域跌幅收窄,未来随着供需关系的优化和行业盈利需求的修复,产业将逐步迎来向好趋势,半导体显示行业的竞争格局优化和国内头部企业的经营优势将长期持续。半导体光伏作为半导体技术发展与全球能源结构调整相结合的重要产业,进入高速高效发展阶段,公司旗下的中环半导体是行业的创变者和引领者,2021年经营业绩大幅增长;公司在半导体材料业务领域致力于"国内领先、全球追赶"的战略,持续推进与功率器件和集成电路芯片厂商的深度合作,产销规模明显提升。

基于对公司业务发展和价值成长的信心,为维护股东利益,兼顾公司员工激励的需要,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4.5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00元/股(含)。具体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共计34,312,6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4%,最高成交价为5.01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76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6,933.93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2年3月23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81,782.43万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4、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2-011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换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顾家家居")于2022年4月1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顾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集团")关于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换股价格调整的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一、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顾家集团于2021年6月4日发行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可交换债券(第二期)"),并于2021年6月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21顾02EB",债券代码"137121",发行规模15亿元,期限3年,换股期自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束之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摘牌日前一个交易日止。

可交换债券(第二期)自2021年12月10日起可转换为顾家家居股份,换股期限自2021年12月10日至2024年6月4日(换股终止日如遇非交易日,则调整为前1个交易日),换股价为79.57元/股。

二、控股股东可交债换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顾家集团《顾家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换股期内,当顾家家居A股股票在任意连续20个交易日中至少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换股价格的85%时,发行人有权决定换股价格是否向下修正"。

截至2022年3月30日,已触发可交换债券(第二期)换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顾家集团综合考虑公司情况,可交换债券(第二期)的换股价格自2022年4月1日起由79.57元/股调整为65.00元/股。

关于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后续事宜,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2-012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经销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二期)的完成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的规模:本次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

●增持计划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由增持主体根据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和二级市场波动情况独立判断买入时点和价格,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增持计划的期限:自2022年3月4日起6个月内。

●相关风险提示:公司股价波动可能导致后续增持计划的具体实施时间和价格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增持主体增持股份1,697,0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7%,增持金额10,383.30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家居"或"公司")于2022年3月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经销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二期)的公告》,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次日起6个月内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拟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披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关于公司部分经销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二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增持结果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公司经销商参与认购的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私募基金。

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增持主体持有公司股份1,697,0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7%。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公司经销商拟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分享公司发展成果,实现公司长远发展与经销商利益的结合。

2、增持股份种类:公司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

3、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

4、增持价格: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由增持主体根据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和二级市场波动情况独立判断买入时点和价格,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5、增持期限:自2022年3月4日起6个月内。

6、资金来源: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共1,697,0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7%,增持金额10,383.30万元。

四、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日

证券简称:*ST广珠　证券代码:600382　编号:临2022-050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诉讼进展暨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判决。

● 上市公司子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 涉案金额:人民币554,823,729.80元及截至2021年3月22日的利息36,120,104.16元,并以实欠本金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标准计算自2021年3月23日至款项还清之日止的利息等。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影响:本次诉讼为一审判决,目前处于上诉期,判决尚未生效,公司收回相应借款等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暂无法判断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案件的基本情况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阀门")因与广东富兴贸易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向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被告偿还本息641,636,558.68元(利息暂计至2021年9月18日),并于2021年10月12日收到法院的受理案件通知书(详见公司公告:临2021-068);广州阀门已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该案件原定于2021年11月9日开庭,由于送达原因导致无法如期开庭,因此开庭日期待定(详见公司公告:临2021-074)。因本案相关的《共同合作投资合同》及补充协议已于2021年11月15日到期,广州阀门于2021年11月22日向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请求被告偿还本息650,336,996.29元(暂计至2021年11月15日),并已于2022年3月7日开庭(详见公司公告:临2022-035)。

二、案件的进展情况

2022年4月1日,公司收到广州阀门发来的函件,告知收到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发来的《民事判决书》((2021)粤14民初406号)(以下简称"《民事判决书》")。根据《民事判决书》,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如下:

1、被告广东富兴贸易有限公司应在本判决生效后三十日内支付原告广东明珠集团广州阀门有限公司借款本金554,823,729.80元及截至2021年3月22日的利息36,120,104.16元,并支付以实欠本金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标准计算自2021年3月23日至款项还清之日止的利息;

2、被告广东富兴摩托车实业有限公司、广东科美实业有限公司、徐毅坚、陈云香应对本判决第一项被告广东富兴贸易有限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原告广东明珠集团广州阀门有限公司在本判决第一项债权范围内对被告广东富兴摩托车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被告广东富兴贸易有限公司66.67%的股权和广东云山汽车有限公司41.74%的股权、被告徐毅坚持有的被告广东富兴贸易有限公司33.33%的股权折价或拍卖、变卖后所得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4、驳回原告广东明珠集团广州阀门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案件受理费3,249,982.79元(已由原告广东明珠集团广州阀门有限公司预交),由原告广东明珠集团广州阀门有限公司负担346,810.36元,由被告广东富兴贸易有限公司、广东富兴摩托车实业有限公司、徐毅坚、陈云香、广东科美实业有限公司负担2,903,172.43元。原告广东明珠集团广州阀门有限公司多预交的诉讼费2,903,172.43元本院不予退回,由被告广东富兴贸易有限公司、广东富兴摩托车实业有限公司、徐毅坚、陈云香、广东科美实业有限公司径行支付给原告广东明珠集团广州阀门有限公司。保全申请费共计10,000元(已由原告广东明珠集团广州阀门有限公司预交)、审核费12,000元,由原告广东明珠集团广州阀门有限公司负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三、上述案件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诉讼为一审判决,目前处于上诉期,判决尚未生效,公司收回相应借款等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暂无法判断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对相关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2日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证券代码:601688　编号:临2022-01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华泰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8亿元港币。若本次担保实施后,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担保余额为9.18亿美元(含本次担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国际")的附属公司华泰国际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国际财务")于2020年10月27日设立本金总额最高为30亿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境外中期票据计划(以下简称"中票计划"),此中票计划由华泰国际提供担保(以下简称"本次担保")。2022年4月1日,华泰国际财务在上述中票计划下发行一笔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为8亿元港币。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及其财务状况概述

1. 名称:华泰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2. 注册地点:英属维京群岛(BVI)

3. 公司编号(英属维京群岛):1838149

4. 最新信用等级状况:不适用

5. 法定代表人/公司负责人:王磊

6. 经营情况:被担保人系特殊目的公司(SPV),自成立以来未开展任何业务活动,也未进行任何投资,本次担保发生前处于正常存续状态,无任何正在进行的投资。现任董事为王磊先生。

(二)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人为公司的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的附属公司,公司通过华泰国际间接持有被担保人100%的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华泰国际财务与华泰国际、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于2020年10月27日签署的《信托契据》,华泰国际作为担保人就华泰国际财务在此中票计划下发行的中期票据,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2022年4月1日,华泰国际财务在该中票计划下发行一笔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为8亿元港币,由华泰国际提供担保。

截至本次发行前,华泰国际作为担保人,已为发行人本次中票计划项下的存续票据之偿付义务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本次发行后,担保金额合计9.18亿美元(含本次担保)。

四、担保事项的内部决策程序及董事会意见

公司2020年12月3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1年2月8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根据该议案,由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和首席财务官共同或分别决策发行境外外币债券,并全权办理发行相关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主体及发行方式、债务融资工具品种、发行规模、发行期限等,并根据融资工具的特点及发行需要,公司或公司全资附属公司可为境外全资附属公司(包括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发行主体)发行境外债务融资工具提供担保,担保范围包括债券本金、相应利息及其他费用,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担保方式。

近日,华泰国际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担保中期票据计划项下发行票据的议案》,同意对全资附属公司华泰国际财务在中票计划下发行的中期票据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次担保前,按2022年3月31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1美元=6.3482元人民币,下同)计算,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25.20亿元,全部为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上述数额占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审计净资产人民币1,484.23亿元(按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数计算,下同)的比例为21.91%。

本次公司的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为其附属公司华泰国际财务发行的中期票据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8亿元港币,按2022年3月31日港币兑人民币汇率(1元港币=0.8110元人民币)折算,该项担保金额折人民币6.49亿元。该笔担保发生后,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31.69亿元,占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2.35%。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担保债务逾期的情况。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威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4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8,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2年4月1日,公司已将该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威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5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29日以微信的形式发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4月1日上午1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焦复洞先生主持。

会议内容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编号为:2022-02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威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3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8,500万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年4月13日,中国证监会出具证监许可[2016]815号《关于核准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5,020万股新股。公司于2016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5,02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4.6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3,142.2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9,282.20万元。2016年5月10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募集资金出具了中喜验字【2016】第019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已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该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2021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5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使用该募集资金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于2022年4月1日已将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

(1)1.8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

(2)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3)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4)4万吨有机葡萄酒生产项目

2017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部分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决定终止实施部分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4万吨有机葡萄酒生产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内容详见公告(编号为:2017-006)。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已实施完毕。2017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决定将"1.8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变更为"澳大利亚1万亩有机酿酒葡萄种植项目"(编号为:2017-083)。

截至2022年3月15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存储方式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	14630078801500000484	241.11	活期
华夏银行烟台龙口支行	12653000000445982	104,894.13	活期
Rabo bank Australia Limited	1829119-80	5,464,936.39	活期
合计		5,570,071.63	

注1:募集资金余额中包括Rabo bank Australia Limited存款余额为1,192,931.04澳元,折合人民币5,464,936.39元。

2:募集资金余额中包括华夏银行烟台龙口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大于手续费支出后的差额349,956.53元;浦发银行烟台龙口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241.11元;Rabo bank Australia Limited利息收入大于手续费支出后的差额566.48澳元,折合人民币2,595.10元。

3:募集资金余额包括2021年4月暂时补充流动资金8,500.00万元;

4:募集资金余额包括离岸账户产生的汇兑损失为361,405.70元。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基于现有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为充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5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按时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如果在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资金需求,可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本次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本次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以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符合监管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也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该项措施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相关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结合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需求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就该事项相关决策程序规范、合法、有效,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8,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监事会将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持续的监督,保证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3、保荐机构意见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以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会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抵触,不会影响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综上,本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2-026
债券代码:113627　债券简称:太平转债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15日(星期五)下午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4月8日(星期五)至4月1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board@peacebird.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3月30日发布公司2021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4月15日下午14:00-15:00举行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15日下午14:00-15: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陈红朝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王青林

独立董事:楼百均

如遇特殊情况,参与人员可能会有所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4月15日(星期五)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4月8日(星期五)至4月1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board@peacebird.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4-56706588

邮箱:board@peacebird.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2-027
债券代码:113627　债券简称:太平转债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截至2022年3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10,000元"太平转债"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累计转股196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4%。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2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太平转债"金额为人民币799,990,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99875%。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46号)核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5日公开发行可转债800万张,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80,000万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334号文同意,公司80,000万元可转债于2021年8月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太平转债",债券代码"113627"。

根据有关规定和《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太平转债"自2022年1月21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50.32元/股,目前转股价格为50.32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太平转债"的转股期间为2022年1月21日至2027年7月14日。

截至2022年3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10,000元"太平转债"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累计转股196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4%。

截至2022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太平转债"金额为人民币799,990,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99875%。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2年1月2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2年3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525,822	0	5,525,82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71,201,968	+196	471,202,164
总股本	476,727,790	+196	476,727,986

四、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4-56706588

联系传真:0574-56225671

联系邮箱:board@peacebird.com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2-028
债券代码:113627　债券简称:太平转债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超过10,000万元,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以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09)。

2022年3月1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已回购股份数量为809,8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7%,成交的最高价为22.40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21.50元/股,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17,862,623.33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5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钢股份")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向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53号,以下简称"批复"),具体内